

人力資源、財務及行政 > 策略性資源 / 設施管理

名稱	制訂物業管理計劃
編號	106735L5
應用範圍	計劃銀行物業的買賣及分配。此職能適用於銀行所持有或租用的各類型房地產及相關設施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識別工作地方所需的面積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檢閱銀行的發展計劃，計算工作地方所需的面積 • 檢討現行物業的使用率，提出增加成本效益的方法 2. 管理銀行的地產物業，以符合營運上的需要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訂立分配樓宇的政策，並識別低效益的用途 • 適當地分配樓宇，以支持當前和未來銀行服務的需要和發展 • 根據研究報告及銀行的利益，提出房地產買賣的建議 • 與銀行部門合作，揀選合適的物業作為分行用途 3. 增加銀行物業資產的價值 能夠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更有效地使用物業資產，如：降低買入價及營運成本、延長資產的生命週期及增加他們的投資回報率 • 擴展銀行物業資產的價值，通過場地設計、改建、維修及更換，延長可使用的期限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根據成本效益及銀行的發展，部署銀行物業的使用以配合銀行的業務需要。
備註	